

粤赣高速(源城段)绿色通道品质提升项目 概预算编制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项目要求
1	项目名称	源城区农业农村局粤赣高速(源城段)绿色通道品质提升项目概预算编制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1. 项目业主名称: 源城区农业农村局 2. 地址: 源城区江宝一路 106 号 3. 联系电话: 0762-3320135 4. 联系人: 刘晓武
3	中介服务名称	粤赣高速(源城段)绿色通道品质提升项目概预算编制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无。 2. 需要回避的机构: 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 在河源市区有固定的办公地点, 具有经验丰富造价人员。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1. 根据业主要求, 完成工程概预算编制。 2. 项目基本情况: 含林地清理、整地挖穴、回土施肥、栽补植、基肥、苗木、抚育和前期费用。 3. 协助解答财审提出的问题及与审核单位对数。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 按合同约定时间。 2. 地点: 河源市源城区。 3. 方式: 按合同时间完成概预算编制。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 1%-2%下浮报价。 3. 计价标准: 参照源城区财政评审中心的取费标准。
8	服务时间	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 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 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

		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11	违约责任	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3.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